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65

2017 年 12 月 22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2/L. 39 和 A/72/L. 39/Add. 1)]

72/243. 纳尔逊·曼德拉和平首脑会议

大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宗旨和原则，¹

回顾联合国欲免后世再遭战祸之决心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宗旨，并为此目的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且消除对于和平之威胁，

肯定秘书长多次呼吁通过支持预防、解决冲突与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人权和长期发展举措，继续致力于预防冲突与保持和平，

回顾大会 2009 年 11 月 10 日第 64/13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确认纳尔逊·曼德拉的价值观和他作为一名人道主义者在解决冲突、种族关系、促进和保护人权、和解、性别平等、儿童和其他弱势群体的权利领域以及在鼓舞贫穷和欠发达社群方面为人类服务的奉献精神，并承认他对国际上争取民主的斗争以及在世界各地促进和平文化方面所作的贡献，

欢迎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包括非政府组织和个人在内的民间社会支持每年纪念纳尔逊·曼德拉国际日，

注意到 2018 年是已故纳尔逊·曼德拉诞辰一百周年，

1. 决定，为纪念纳尔逊·曼德拉诞辰一百周年，将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开始前一天召开定名为纳尔逊·曼德拉和平首脑会议的大会高级别全

¹ 第 217 A(III)号决议。



全体会议，将包括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的全体开幕会议及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6 时的全体会议，重点是全球和平；

2. **宣布**高级别全体会议将在大会堂举行；

3. **决定**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席、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以及将由大会主席确定的一位知名人士和一名民间社会代表在全体会议开幕式上发言；

4. **又决定**全体会议将听取会员国和大会所有观察员的发言，发言名单将按照大会议事规则和惯例确定，单个代表团发言限时三分钟，代表国家集团的发言限时五分钟；

5. **邀请**所有会员国和观察员国尽可能以最高级别出席高级别会议，最好是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别；

6. **又邀请**具有大会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组织和关联实体尽可能派最高级别代表出席；

7. **还邀请**有相关专门知识、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在秘书处登记，以便参加高级别会议；

8. **请**大会主席按照透明和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并在妥善考虑到妇女切实参与的情况下，拟订一份可出席和参加筹备进程的相关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学术机构、私营部门、散居国外者社群和移民组织的其他相关代表名单，并将名单提交会员国，供其在无异议基础上审议；²

9. **又请**大会主席与会员国协商确定高级别全体会议的组织安排；

10. **还请**大会主席任命两位共同主持人，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与所有会员国和具有大会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组织举行公开、透明、包容各方的政府间谈判，以期达成一项简短精炼的政治宣言，在纳尔逊·曼德拉和平首脑会议的全体开幕会议上通过；

11. **促请**秘书长根据《宪章》所载的核心任务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全球和平与安全状况的报告。

2017 年 12 月 22 日
第 75 次全体会议

² 将提请大会注意拟议名单和最后名单。如某一提名遭到反对，持反对意见的会员国将在自愿的基础上向大会主席办公室通报其反对意见的一般依据，该办公室也将根据请求向任何会员国分享所收到的任何资料。